

这种论调是错误的

本刊评论员

本刊这一期发表了刘奇志同志的短文，反映有人散布税务干部积极收税是为了奖金，并说这种论调已影响了税务工作的开展。善意的批评，应当欢迎，错误的论调，应当澄清。

税务干部积极收税，这个说法正确地反映了广大税务干部的主流，反映了税务干部为争取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而努力工作的精神面貌。税务干部应当积极收税，不积极收税是不对的。但说税务干部积极收税是为了奖金，是不符合事实的，是错误的。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重要手段，税务干部收税是为国家四化建设积累资金。国家把聚集来的财政收入，一部分用于国家的经济建设，一部分用于文教科学卫生事业费、国防战备费和行政管理费等，而不是用来发奖金；税务干部积极收税是税务干部按照国家政策和税法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是税务干部高度的政治责任心和充沛的革命精神的集中表现。他们不怕苦，不怕累，战严寒，斗酷暑，上山下乡，东奔西跑，为的是更好地完成党和国家赋予他们组织财政收入的任务，也决不是为了奖金。不要说税务部门不实行奖金制度，就是实行奖金制度的企业和单位，广大职工群众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添砖加瓦，也决不是为了几个奖金。社会主义实行按劳付酬的原则，奖金是对职工超额劳动的奖励，是工资制度的补充。当然，滥发奖金的情况也是有的，但是，用资产阶级庸人的

观点，以偏概全，把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说成是为了奖金，是十分错误的，有害的。

偏见比无知离真理更远。持上述那种论调的人，如果不了解情况，不了解国家收税是为了什么，那还情有可原，这就要求我们要经常加强税收的宣传。如果象刘奇志同志反映的那样，是一些纳税单位和纳税人讲的，这就值得注意。应当说，绝大多数纳税单位和纳税人都能按照国家的规定照章纳税，他们尽了宪法规定的纳税义务，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了贡献。但也有一些纳税单位和个人，只想享权利，不想尽义务。损公肥私，利用各种手法偷税、漏税，有的甚至违法抗税，谩骂和殴打税务干部。如果“税务干部积极收税是为了奖金”的论调出自他们之口，那就有混淆视听，讽刺挖苦，恶语中伤之嫌了。他们所以这样做，说开了，无非是企图以此来涣散税务干部的斗志，打击税务干部的积极性，从而自己得到某种好处。对此，税务干部一定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准备随时把那些错误论调统统顶回去，并据理驳斥，绝对不能让其影响和干扰税务工作的开展。我们要用自己的积极行动，使国家财政收入来一个突破，为开创财政工作的新局面，争取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做出应有的贡献。

税务干部积极收税

是为了奖金吗？

最近，听到一些纳税单位和个人议论说：“税务干部不是为了奖金，收税怎么会那样积极！”我认为，这种说法是不对的，它影响了税收工作的开展，必须予以澄清。

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重要手段。依照国家政策和税法规定向纳税人进行征税是税务干部的职责，所征税款要及时足额上交国库。税务机关同其他行政事业单位一样，不实行奖金制度，只有少量的节约性的奖励。收税，是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积累资金，同奖金无关，这种误解应当消除，以利税收工作的开展。

安徽省东至县税务局 刘奇志

建设精神文明

